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台北縣中和市橋安街三十五號十樓

電話：(○二) 八二四五六一八六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7		-
七、現金流量表	8~10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5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8		四、六
(五)關係人交易	-		-
(六)質抵押之資產	28		五、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8		六、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9~30		七、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大陸投資資訊	-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31~51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會計師 涂 三 遷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七 月 十 七 日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434,013	23	\$ 309,224	16	2120	應付票據	\$ 15,388	1	\$ 13,393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五及二十一)	73,147	4	150,333	8	2140	應付帳款	112,173	6	183,672	9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及六)	7,208	-	2,585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六)	12,014	1	17,568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152,689	8	198,586	10	2170	應付費用	26,075	1	30,115	2
1178	其他應收款	419	-	2,823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50,041	8	71,855	4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七)	105,796	6	113,480	6	224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796	-	807	-
1260	預付款項	3,826	-	2,543	-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一及十九)	-	-	25,500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31,770	2	29,514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732	-	145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	39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17,219	17	343,055	1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08,868	43	809,484	41		長期負債				
	基金及投資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及十九)	-	-	105,833	5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八及二十一)	8,000	-	-	-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九及二十一)	12,000	1	12,000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二)	-	-	1,456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20,000	1	12,000	1	2XXX	負債合計	317,219	17	450,344	23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十九)						股東權益				
	成 本					3110	股本—普通股(附註一及十三)	1,033,498	55	1,033,498	53
1501	土 地	92,342	5	92,342	5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附註十三)	46,005	2	-	-
1521	房屋及建築	111,732	6	111,031	5		資本公積				
1531	機器設備	1,311,757	70	1,239,158	63	3210	股票發行溢價(附註十三及十四)	331,986	18	331,986	17
1561	辦公設備	16,958	1	16,665	1		保留盈餘				
1631	租賃改良	361	-	284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十五)	56,850	3	37,351	2
15X9	減：累計折舊	(558,756)	(30)	(396,666)	(20)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十五)	84,789	5	109,319	5
1670	預付設備款	9,728	1	15,949	1	345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984,122	53	1,078,763	5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6,713)	-	333	-
	無形資產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546,415	83	1,512,487	77
1750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二)	5,464	-	7,844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3,160	1	2,292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2,207	-	2,128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39,813	2	50,320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5,180	3	54,740	3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63,634	100	\$ 1,962,83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863,634	100	\$ 1,962,83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黃文興

會計主管：林坤明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二)	\$ 538,025	100	\$ 844,378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	-	(606)	-
4190 銷貨折讓	(447)	-	(1,311)	-
4100 營業收入	537,578	100	842,46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七及二十)	(397,611)	(74)	(660,536)	(79)
5910 營業毛利	<u>139,967</u>	<u>26</u>	<u>181,925</u>	<u>21</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5,317)	(1)	(5,779)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050)	(6)	(30,16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675)	(2)	(16,142)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1,042)	(9)	(52,087)	(6)
6900 營業淨利	<u>88,925</u>	<u>17</u>	<u>129,838</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405	1	443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	-	43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7,957	1	10,556	2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附註二及七)	805	-	1,515	-
7480 什項收入	<u>1,073</u>	-	<u>455</u>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3,240</u>	<u>2</u>	<u>13,012</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	(\$	3,227)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二)	(83)	-	-	-			
7550	存貨盤損	(11)	-	-	-			
7880	什項支出	(27)	-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21)	-	(3,227)	-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02,044	19	139,623	1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六)	(17,912)	(30,558)	(4)		
9600	本期淨利	<u>\$</u>	<u>84,132</u>	<u>16</u>	<u>\$</u>	<u>109,065</u>	<u>13</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十三)	<u>稅</u>	<u>前</u>	<u>稅</u>	<u>後</u>	<u>稅</u>	<u>前</u>	<u>稅</u>	<u>後</u>
		<u>\$</u>	<u>0.99</u>	<u>\$</u>	<u>0.81</u>	<u>\$</u>	<u>1.44</u>	<u>\$</u>	<u>1.12</u>

無償配股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後之擬制追溯調整資料：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十三)

\$ 0.95 \$ 0.78 \$ 1.38 \$ 1.0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黃文興

會計主管：林坤明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待 分 配 股 票 股 利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33,498	\$ -	\$ 331,986	\$ 37,351	\$ 195,243	\$ -	\$ 1,598,078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十五）	-	-	-	19,499	(19,499)	-	-
股票股利（附註十三及十五）	-	31,005	-	-	(31,005)	-	-
現金股利（附註十五）	-	-	-	-	(117,819)	-	(117,819)
董監事酬勞（附註十五）	-	-	-	-	(5,253)	-	(5,253)
員工紅利轉增資（附註十三及十五）	-	15,000	-	-	(15,000)	-	-
員工紅利（附註十五）	-	-	-	-	(6,010)	-	(6,0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6,713)	(6,713)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84,132	-	84,132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033,498</u>	<u>\$ 46,005</u>	<u>\$ 331,986</u>	<u>\$ 56,850</u>	<u>\$ 84,789</u>	<u>(\$ 6,713)</u>	<u>\$ 1,546,415</u>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806,263	\$ -	\$ 169,500	\$ 17,087	\$ 203,043	\$ -	\$ 1,195,893
現金增資（附註十三）	100,840	-	162,486	-	-	-	263,326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十五）	-	-	-	20,264	(20,264)	-	-
股票股利（附註十三及十五）	108,852	-	-	-	(108,852)	-	-
現金股利（附註十五）	-	-	-	-	(46,262)	-	(46,262)
董監事酬勞（附註十五）	-	-	-	-	(5,482)	-	(5,482)
員工紅利轉增資（附註十三及十五）	17,543	-	-	-	(17,543)	-	-
員工紅利（附註十五）	-	-	-	-	(4,386)	-	(4,3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333	333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109,065	-	109,065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033,498</u>	<u>\$ -</u>	<u>\$ 331,986</u>	<u>\$ 37,351</u>	<u>\$ 109,319</u>	<u>\$ 333</u>	<u>\$ 1,512,4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黃文興

會計主管：林坤明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84,132	\$ 109,065
折舊費用	82,722	82,777
各項攤銷	4,504	5,331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	83	(43)
呆帳損失	-	185
提列退休金	4,353	5,44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805)	(1,515)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66	2,95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635	9,78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001)	(1,554)
應收帳款	2,692	(37,762)
其他應收款	(81)	(1,116)
存 貨	(7,750)	10,479
預付款項	(1,689)	2,286
其他流動資產	-	794
應付票據	3,294	3,164
應付帳款	25,988	(21,865)
應付費用	(6,753)	(7,796)
應付所得稅	(18,456)	(5,159)
其他應付款項	(408)	(3)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12)	675
其他流動負債	695	145
提撥退休金	(4,424)	(4,0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2,485</u>	<u>152,20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9,860)	(150,000)
購買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流動	(8,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購買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 12,000)
購置固定資產	(22,067)	(62,89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6,584	194
受限制資產減少	-	2,0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9)	(22)
無形資產增加	(2,761)	(763)
遞延費用增加	(1,274)	(9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7,407)	(224,45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減少	-	(187,084)
現金增資	-	263,32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76,242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5,078	3,9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8,935	305,2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34,013</u>	<u>\$ 309,22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u>	<u>\$ 3,366</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30,867</u>	<u>\$ 22,983</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本期宣告尚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u>\$ 117,819</u>	<u>\$ 46,262</u>
本期宣告尚未發放之董監酬勞	<u>\$ 5,253</u>	<u>\$ 5,482</u>
本期宣告尚未發放之員工紅利	<u>\$ 6,010</u>	<u>\$ 4,386</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u>	<u>\$ 25,500</u>
以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增加數	\$ 42,982	\$ 70,85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3,306	8,453
期初應付設備款（帳列應付票據）	752	2,93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 19,842)	(\$ 15,725)
期末應付設備款（帳列應付票據）	(<u>5,131</u>)	(<u>3,627</u>)
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u>\$ 22,067</u>	<u>\$ 62,890</u>
出售固定資產收取現金數		
本期固定資產出售價款	\$ 14	\$ 194
加：期初應收固定資產價款（帳列應收票據）	11,550	-
期初應收固定資產價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270	-
減：期末應收固定資產價款（帳列應收票據）	(<u>5,250</u>)	-
本期固定資產出售收取現金數	<u>\$ 6,584</u>	<u>\$ 194</u>
購置無形資產支付現金數		
本期無形資產增加數	\$ 1,964	\$ 763
加：期初應付無形資產價款（帳列應付票據）	171	-
期初應付無形資產價款（帳列其他應付款）	1,531	-
減：期末應付無形資產價款（帳列其他應付款）	(<u>905</u>)	-
現金購置無形資產	<u>\$ 2,761</u>	<u>\$ 76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黃文興

會計主管：林坤明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本公司自八十九年九月二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成立時資本額為 5,000 仟元，經歷年來增資，目前資本總額為 1,033,498 仟元，所營事業主要為：1.電子零組件製造業；2.電子材料批發業；3.電子材料零售業等。
- (二)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五年四月十二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三)本公司股權分散，故並無母公司。
- (四)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00 人及 33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資產減損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定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其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其市價。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利息法（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

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十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年至七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三年至六年；租賃改良，五年。如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繼續提列折舊。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支出，以取得成本入帳，採直線法，按二年攤銷。

遞延費用

係模具及鋁條治具等，以取得成本入帳，採直線法，按二年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重分類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並於適用日重新評估已認列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參閱附註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無形資產）。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是項變動，對本公司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二)新發布但尚未開始適用之會計準則或解釋函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該解釋函對於會計年度開始日在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財務報表適用。

本公司評估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改以費用列帳，因九十七年上半年度盈餘尚無法估計，致無法評估對本公司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	\$ 100	\$ 100
活期存款	9,453	23,795
外幣存款	129,677	263,127
支票存款	773	579
定期存款	239,200	21,623
外幣定期存款	54,810	-
	<u>\$ 434,013</u>	<u>\$ 309,224</u>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基金受益憑證－台幣計價	\$ 10,929	\$ 150,333
國外上市（櫃）股票－日幣計價 ，九十六年 249,274 仟元日幣	62,218	-
	<u>\$ 73,147</u>	<u>\$ 150,333</u>

六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應收票據	\$ 7,208	\$ 2,585
應收帳款	\$ 155,241	\$ 200,265
減：備抵呆帳	(2,552)	(1,679)
	<u>\$ 152,689</u>	<u>\$ 198,586</u>

本期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期初餘額	\$ -	\$ 2,552	\$ -	\$ 1,494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	-	185
	<u>\$ -</u>	<u>\$ 2,552</u>	<u>\$ -</u>	<u>\$ 1,679</u>

七、存貨淨額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製 成 品	\$ 4,006	\$ 5,612
在 製 品	64,117	70,444
原 料	45,707	42,898
	<u>113,830</u>	<u>118,954</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034)	(5,474)
	<u>\$ 105,796</u>	<u>\$ 113,480</u>

八、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債券投資－華僑商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u>\$ 8,000</u>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按面額 8,000 仟元購買華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二年度發行之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到期日為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採浮動利率計息，浮動基準：以九月三十日債券付息日之臺灣郵政公司及臺灣銀行一年期定存機動利率平均數加 1.25% 為下一年度之計息利率，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各付息乙次。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欣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u>\$ 12,000</u>	3.125%	<u>\$ 12,000</u>	3.125%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固定資產淨額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92,342	\$ 111,145	\$ 1,276,117	\$ 16,934	\$ 361	\$ 3,194	\$ 1,500,093
本期增加	-	587	25,675	221	-	16,499	42,982
本期處分	-	-	-	(197)	-	-	(197)
重 分 類	-	-	9,965	-	-	(9,965)	-
期末餘額	92,342	111,732	1,311,757	16,958	361	9,728	1,542,878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14,942	451,548	9,573	71	-	476,134
折舊費用	-	3,375	77,525	1,804	18	-	82,722
本期處分	-	-	-	(100)	-	-	(100)
期末餘額	-	18,317	529,073	11,277	89	-	558,756
期末淨額	\$ 92,342	\$ 93,415	\$ 782,684	\$ 5,681	\$ 272	\$ 9,728	\$ 984,122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92,342	\$ 110,086	\$ 738	\$ 1,175,095	\$ 16,025	\$ 284	\$ 10,743	\$ 1,405,313
本期增加	-	624	-	50,933	640	-	18,657	70,854
本期處分	-	-	(738)	-	-	-	-	(738)
重 分 類	-	321	-	13,130	-	-	(13,451)	-
期末餘額	92,342	111,031	-	1,239,158	16,665	284	15,949	1,475,429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8,262	584	299,359	6,229	42	-	314,476
折舊費用	-	3,328	3	77,803	1,628	15	-	82,777
本期處分	-	-	(587)	-	-	-	-	(587)
期末餘額	-	11,590	-	377,162	7,857	57	-	396,666
期末淨額	\$ 92,342	\$ 99,441	\$ -	\$ 861,996	\$ 8,808	\$ 227	\$ 15,949	\$ 1,078,763

本公司部分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業已抵押金融機構，作為抵押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十九。

十一、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一)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融 資 機 構	借 款 性 質	融 資 期 間 及 償 還 付 息 辦 法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合 作 金 庫	抵 押 借 款	93.07.02~100.07.02，自 94.08.02 起，分 72 期按月償還。	金 額	利 率 %
			\$ 94,889	2.615
"	"	93.10.28~100.10.28，自 94.11.28 起，分 72 期按月償還。	36,444	2.615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5,500)	
			\$ 105,833	

(二) 有關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九。

(三) 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額度約為 269,323 仟元。

三 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362 仟元及 3,368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91 仟元及 2,079 仟元。

三 股本／每股盈餘

(一)本公司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額定資本額為 1,3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可發行股份總數為 13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033,498 仟元，分為 103,349,772 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股本形成內容如下：

股 款 來 源	金 額
原始投資	\$ 5,000
現金增資	703,840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49,500
盈餘轉增資	197,615
員工紅利轉增資	77,543
	<u>\$ 1,033,498</u>

本公司九十五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 100,840 仟元，計發行新股 10,084,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26.5 元，發行成本計 3,9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12,000 股（約 15%）由員工認購外，其餘 8,572,000 股（約 85%）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相關申請初次上市承銷新制規定及九十四年五月十日股東常會決議，由原有股東放棄認購以

供全數提撥公開承銷，不受公司法第 267 條關於原股東儘先分認規定之限制。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之。對外公開承銷認購不足部分，擬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之。本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五年三月十三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07987 號核准，並訂定九十五年四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經經濟部九十五年五月一日經授商字第 09501075740 號核准。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 108,852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7,543 仟元，計發行新股 12,639,522 股，每股面額 10 元，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五年七月十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440 號函核准，並訂定九十五年八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經經濟部九十五年八月十一日經授商字第 09501177630 號核准。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 31,005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5,000 仟元，計發行新股 4,600,493 股，每股面額 10 元，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六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2172 號核准，並訂定九十六年八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故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帳列待分配股票股利 46,005 仟元。

(二)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u>九十六年上半年度</u>	<u>九十五年上半年度</u>
稅前淨利	<u>\$ 102,044</u>	<u>\$ 139,623</u>
本期淨利	<u>\$ 84,132</u>	<u>\$ 109,065</u>
當期實際流通在外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3,349,772 股	97,256,078 股
稅前基本每股盈餘 (元)	<u>\$ 0.99</u>	<u>\$ 1.44</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元)	<u>\$ 0.81</u>	<u>\$ 1.12</u>
無償配股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後之擬制追溯調整後基本每股盈餘		
稅前基本每股盈餘 (元)	<u>\$ 0.95</u>	<u>\$ 1.38</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元)	<u>\$ 0.78</u>	<u>\$ 1.07</u>

四、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五、盈餘分配案／股利政策／法定盈餘公積

(一)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由董事會依下列順序擬具分配案送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二。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3. 股東紅利。
4. 保留盈餘。

(二)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股利政策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修訂為，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三)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第二三七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四)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及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9,499	\$ 20,264	\$ -	\$ -
現金股利	117,819	46,262	1.14	0.51
股票股利	31,005	108,852	0.30	1.20
員工紅利—現金	6,010	4,386	-	-
員工紅利—股票	15,000	17,543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5,253	5,482	-	-

上述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六年八月一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一)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納稅額之調節如下：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5,501	\$ 34,896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8	-
暫時性差異	(866)	330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12,341)	(17,6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40	-
當期應納所得稅	<u>\$ 12,342</u>	<u>\$ 17,613</u>

(二) 所得稅費用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當期應納所得稅	\$ 12,342	\$ 17,61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69	211
遞延所得稅費用 (利益)		
暫時性差異	866	(119)
投資抵減	4,635	12,853
	<u>\$ 17,912</u>	<u>\$ 30,558</u>

(三)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 30,470	\$ 22,727
當期應納所得稅	12,342	17,613
當期支付稅額	(30,867)	(22,98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69	211
期末餘額	<u>\$ 12,014</u>	<u>\$ 17,56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超限	\$ 232	\$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09	1,368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74
其 他	17	44
投資抵減	30,000	28,414
	<u>32,258</u>	<u>30,1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488)	(586)
	<u>(488)</u>	<u>(586)</u>
	<u>\$ 31,770</u>	<u>\$ 29,514</u>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超限	\$ 92	\$ 301
其 他	2	19
投資抵減	39,719	50,000
	<u>\$ 39,813</u>	<u>\$ 50,320</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構成項目之變動如下：

	九 期	十 初	六 餘	年 額	上 認	半 列	年 於	度 損	末 益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212		\$		20		\$		23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10		(201)				2,0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799		(799)				-
未實現兌換利益	(618)				130		(488)
退休金超限			92				-				92
其他			35		(16)				19
			<u>2,730</u>		(<u>866</u>)				<u>1,864</u>
未使用之稅額抵減											
投資抵減			74,354		(4,635)				69,719
	\$		<u>77,084</u>		(\$		<u>5,501</u>)		\$		<u>71,583</u>

	九 期	十 初	五 餘	年 額	上 認	半 列	年 於	度 損	末 益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747		(\$		379)		\$		1,368
未實現兌換損失			973		(699)				274
未實現兌換利益	(1,813)				1,227		(586)
退休金超限			92				209				301
其他			91		(28)				63
			<u>1,090</u>				<u>330</u>				<u>1,420</u>
未使用之稅額抵減											
投資抵減			91,478		(13,064)				78,414
	\$		<u>92,568</u>		(\$		<u>12,734</u>)		\$		<u>79,834</u>

(五) 本公司向國內外廠商購置機器設備及公司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訓支出，依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得就相關支出依一定比率範圍內抵減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抵減數為 69,719 仟元，明細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總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13,306	\$ 13,306	九十七年
	購置自動化設備	79,351	26,119	九十七年
	購置自動化設備	8,737	8,737	九十八年
	研究發展支出	5,909	5,909	九十八年
	人才培訓支出	146	146	九十八年
	購置自動化設備	8,163	8,163	九十九年
	研究發展支出	5,648	5,648	九十九年
	人才培訓支出	48	48	九十九年
	購置自動化設備	1,643	1,643	一〇〇年
		<u>\$ 122,951</u>	<u>\$ 69,719</u>	

(六)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0,720</u>	<u>\$ 23,043</u>
	九十五年度(預計)	九十四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5.73%</u>	<u>11.33%</u>

(七)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八十七年度以後	<u>\$ 84,789</u>	<u>\$ 109,319</u>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預計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九十四年度已有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則揭露實際數。

(八)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四年度，且核定數與申報數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發生之用人費用、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屬於營業成 本	屬於營業費 用	合 計	屬於營業成 本	屬於營業費 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 53,879	\$ 30,149	\$ 84,028	\$ 65,104	\$ 28,579	\$ 93,683
薪資費用	39,461	23,727	63,188	43,841	22,979	66,820
勞健保費用	3,912	1,562	5,474	4,427	1,521	5,948
退休金費用	2,930	1,423	4,353	3,771	1,676	5,447
其他用人費用	7,576	3,437	11,013	13,065	2,403	15,468
折舊費用	\$ 78,847	\$ 3,875	\$ 82,722	\$ 79,426	\$ 3,351	\$ 82,777
攤銷費用	\$ 729	\$ 3,775	\$ 4,504	\$ 1,645	\$ 3,686	\$ 5,331

六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34,013	\$ 434,013	\$ 309,224	\$ 309,2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73,147	73,147	150,333	150,333
應收款項	160,316	160,316	203,994	203,99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 產—非流動	8,000	8,000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存出保證金	3,160	3,160	2,292	2,292
負 債				
應付款項	315,691	315,691	316,603	316,603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796	796	807	80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	-	131,333	131,333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因適用新公報所產生會計變動累積影響數及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說明請參見附註三。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係參考最近市場交易價格，該交易價格為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

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期末長期借款之平均利率為準。

5. 存出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 73,147	\$ 150,333	\$ -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				
產－非流動	-	-	8,000	-

(四) 本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無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

(五)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14,310 仟元及 0 仟元，金融負債均為 0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26,830 仟元及 308,545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0 仟元及 131,333 仟元。

(六)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3,405 仟元及 443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3,227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市場風險隨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波動而變動。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

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各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金額皆與帳面價值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債券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一定流動性風險。

(八)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無。

九. 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金融機構充為融資之擔保品：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機器設備淨額	\$ -	\$ 230,001
房屋及建築淨額	92,097	98,611
土 地	92,342	92,342
	<u>\$ 184,439</u>	<u>\$ 420,954</u>

十.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因購置機器設備而產生之承諾金額為 3,290 仟元。

(二) 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減保證金後之淨額），計約日幣 305,524 仟元及歐元 21 仟元。

(三)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九十六年上半年度租金支出為 2,164 仟元，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未來各年度最低租金給付金額列示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六年（自九十六年七月一 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58
九十七年	5,952
九十八年	2,847
	<u>\$ 11,857</u>

二 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除單位數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u>受益憑證</u>							
	第一富蘭克林富蘭克林全球債券組合累積型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9,776.70	1,005	-	1,002	
	全球抵押貸款債權證券化基金	"	"	938,447.20	10,000	-	9,927	
	<u>國外上市(櫃)股票</u>							
	Global One Real Estate	"	"	60	26,354	-	24,296	
	Nomura Real Estate Office Fund, Inc.	"	"	68	27,400	-	24,093	
	United Urban Investment Corp.	"	"	56	15,101	-	13,829	
	<u>債券</u>							
華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二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8	8,000	-	8,000		
<u>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u>								
欣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2,000	3.125	7,010		

註：有公開市價者，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無公開市價者，股票為未經會計師查核之每股淨值，債券則為最近市場交易價格。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到 期 日	利 率 %	金 額
庫存現金			\$ 100
活期存款		0.100~0.200	9,453
外幣存款(包括 384 仟美 元匯率 1:32.86 及 439,375 仟日圓匯率 1:0.2664)		0.010~2.250	129,677
支票存款			773
定期存款	96.07.03~96.07.20	1.735~1.765	239,200
外幣定期存款(包括 1,668 仟美元匯率 1: 32.86)	96.07.06~96.07.28	4.650~4.950	<u>54,810</u>
			<u>\$ 434,013</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摘 要	單 位 數	面 值 (元)	總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平 價 值	
						單 價 (元)	總 價
第一富蘭克林富蘭克林全球債券組合 －累積型基金	89,776.70	11.1957	\$ 1,005		\$ 1,005	11.1616	\$ 1,002
全球抵押貸款債權證券化基金	938,447.20	10.6559	10,000		10,000	10.5780	9,927
Global One Real Estate	60	439,237.4805	26,354		26,354	404,928.0000	24,296
Nomura Real Estate Office Fund, Inc.	68	402,947.9193	27,400		27,400	354,312.0000	24,093
United Urban Investment Corp.	56	269,661.4468	<u>15,101</u>		<u>15,101</u>	246,952.8000	<u>13,829</u>
			79,860		<u>\$ 79,860</u>		<u>\$ 73,147</u>
加：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u>6,713</u>)				
							<u>\$ 73,147</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華星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設備款	\$ 5,250
宏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966
敦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753
其他（註）	貨 款	<u>239</u>
		<u>\$ 7,208</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客 戶 A	貨 款	\$ 63,229
客 戶 H	"	18,650
客 戶 I	"	9,303
客 戶 K	"	23,202
客 戶 N	"	8,623
其他 (註)	"	<u>32,234</u>
		155,241
減：備抵呆帳		(<u>2,552</u>)
		<u>\$152,689</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成	本	市	價
製	成	品	光儲存、光通訊用雷 射二極體	\$	4,006	\$	6,996
在	製	品	"		64,117		64,117
原	料	LD	雷射晶粒、金線等		<u>45,707</u>		<u>47,959</u>
					113,830		<u>\$ 119,072</u>
減：	備	抵	存	貨	跌	價	及
	呆	滯	損	失	(<u>8,034</u>)	
							<u>\$ 105,796</u>

註：市價除原料按重置成本外，餘按淨變現價值計算，並就呆滯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預付款項		預付退休金		\$ 1,082	
		維護費用		1,591	
		保險費		849	
		其他		<u>304</u>	
				<u>\$ 3,826</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投資 抵減所產生之流動遞延 所得稅影響數		<u>\$ 31,770</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債 券 名 稱	摘 要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張	數 金 額	張	數 金 額	張	數 金 額	張	數 金 額	
華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二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到期日：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各付息乙次，利率按九月三十日債券付息日之臺灣郵政公司及臺灣銀行一年期定存機動利率平均數加1.25%為下一年度之計息利率。	-	\$ -	8	\$ 8,000	-	\$ -	8	\$ 8,000	無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欣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 12,000	-	\$ -	-	\$ -	1,000,000	\$ 12,000	無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本 期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土 地	\$ 92,342	\$ -	\$ -	\$ -	\$ 92,342	請參閱附註十九
房屋及建築	111,145	587	-	-	111,732	"
機器設備	1,276,117	25,675	-	9,965	1,311,757	"
辦公設備	16,934	221	197	-	16,958	無
租賃改良	361	-	-	-	361	"
預付設備款	<u>3,194</u>	<u>16,499</u>	<u>-</u>	<u>(9,965)</u>	<u>9,728</u>	"
	<u>\$ 1,500,093</u>	<u>\$ 42,982</u>	<u>\$ 197</u>	<u>\$ -</u>	<u>\$ 1,542,878</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本 期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房屋及建築	\$ 14,942	\$ 3,375	\$ -	\$ -	\$ 18,317
機器設備	451,548	77,525	-	-	529,073
辦公設備	9,573	1,804	100	-	11,277
租賃改良	71	18	-	-	89
	<u>\$ 476,134</u>	<u>\$ 82,722</u>	<u>\$ 100</u>	<u>\$ -</u>	<u>\$ 558,756</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廠房租賃押金等		\$ 3,160	
遞延費用		模具及鋁條治具等		2,20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投資 抵減所產生之非流動遞 延所得稅資產		<u>39,813</u>	
				<u>\$ 45,180</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u>稱</u>	摘 <u>要</u>	金 <u>額</u>
基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2,158
上利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設備款	1,952
利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貨款及應付設備款	1,608
有寶興業有限公司	貨 款	1,180
文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885
維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款及應付設備款	805
其他（註）	貨款及應付設備款	<u>6,800</u>
		<u>\$ 15,388</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PANASONIC SEMICONDUCTOR DISCRETE DEVICES Co., Ltd.	貨 款	\$ 54,456
PHILIPS LIGHTING B.V.	貨 款	15,077
SHINKO ELECTRIC INDUSTRIES Co., Ltd.	貨 款	14,241
SANSHO SHOJI Co., Ltd.	貨 款	7,854
KYOCERA ASIA PACIFIC Pte. Ltd.	貨 款	6,911
其他（註）	貨 款	<u>13,634</u>
		<u>\$112,17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應付費用		薪資及年終獎金		\$ 17,909	
		退休金新制部分		1,657	
		保險費		2,119	
		勞務費		1,011	
		其他		<u>3,379</u>	
				<u>\$ 26,075</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19,842	
		應付無形資產價款		905	
		應付股利		117,819	
		應付員工紅利		6,010	
		應付董監酬勞		5,253	
		應付營業稅		32	
		其 他		<u>180</u>	
				<u>\$150,041</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光	資 訊	29,389,220		\$	357,842
光	通 訊	1,479,500			122,007
光	檢 知	610,251			17,982
其	他	1,139,468			<u>40,194</u>
					538,025
銷	貨退回				-
銷	貨折讓			(<u>447</u>)
				\$	<u>537,578</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耗用	
期初原料	\$ 37,232
加：本期進料	263,363
其 他	1,069
減：期末存料	(45,707)
轉列各項費用及標準成本差異調整數等	(9,048)
盤 虧	(11)
	<u>246,898</u>
直接人工	36,109
製造費用	<u>113,661</u>
製造成本	396,668
加：期初在製品	64,666
產出差異	5,724
減：期末在製品	(<u>64,117</u>)
製成品成本	402,941
加：期初製成品	4,182
製成品購入	2,665
減：期末製成品	(4,006)
出售副產品收入	(5,044)
轉列各項費用及標準成本差異調整數等	(<u>3,127</u>)
銷貨成本	<u>\$ 397,611</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支出				\$ 2,476	\$ 11,847	\$ 9,404
租金支出				178	1,918	752
文具用品				15	151	30
旅 費				368	57	107
運 費				94	11	5
郵 電 費				57	588	-
修 繕 費				1	1,684	89
廣 告 費				-	15	-
水電瓦斯費				9	28	37
保 險 費				194	1,551	767
交 際 費				734	61	5
折 舊				32	3,368	475
各項攤提				-	3,432	343
伙 食 費				79	217	338
職工福利				2	2,580	6
訓 練 費				-	91	-
進出口費用				718	3	-
退 休 金				162	630	631
其他費用				198	2,818	1,686
				<u>\$ 5,317</u>	<u>\$ 31,050</u>	<u>\$ 14,675</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息及債券息	\$ 3,405
兌換利益（淨額）	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差異淨額	7,95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期末存貨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 評價之回升利益	805
什項收入	其 他	<u>1,073</u>
		<u>\$ 13,240</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u>稱</u>	摘 <u>要</u>	金 <u>額</u>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出售設備之損失	\$ 83
存貨盤損	存貨盤虧	11
什項支出	其 他	<u>27</u>
		<u>\$ 121</u>